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4 年 11 月 17 日上午 9:00 时在浙江诸暨次坞浙江上峰建材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11 月 12 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俞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 ZETH 国际合资在吉尔吉斯建设水泥熟料生产线项目的议案》

鉴于地处“丝绸之路经济带”的中亚地区经济发展的空间和前景，以及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浙江上峰建材有限公司为投资主体，与吉尔吉斯斯坦 ZETH 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合作，在吉尔吉斯斯坦合资成立子公司上峰 ZETH 水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 亿元，其中上峰建材以现金出资，出资比例为 58%，ZETH 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 ZETH 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出资，出资比例占 42%。上峰 ZETH 水泥有限公司将在吉尔吉斯斯坦楚河州克明区建设一条日产 2800 吨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及配套粉磨站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11438 万美元，建设期 18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与 ZETH 国际合资在吉尔吉斯建设水泥熟料生产线项目的对外投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张，反对票 0 张，弃权票 0 张，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